中山大学公共卫生学院 2023 年面向港澳台地区招收研究生招生录取工作方案

根据教育部《关于做好 2023 年面向港澳台地区招收研究生工作的通知》(教学司〔2023〕1号)的文件精神,按中山大学要求,我院 2023 年面向香港、澳门、台湾地区研究生招考方式为申请-考核制。现将相关要求通知如下:

一、初试:申请材料审核。

考生须按照以下要求在面试报到时提交相应材料,交复印件一份,原件报到时审查,报到时间为 2023 年 4 月 12 日上午 10:00~12:00,报到地点:广州市越秀区中山二路 74号中山大学北校园办公楼后座 307 室。

- 1、提交材料清单:
- (1) 2023 年面向港澳台地区招收研究生报名信息确认表及准考证:
 - (2) 个人简历;
 - (3) 两位专家推荐信(2封)
- (4) 2023 年面向香港、澳门、台湾地区招收博士、硕士研究生招生简章规定的有效身份证件、《港澳居民来往内地通行证》或《港澳居民居住证》;《台湾居民来往大陆通行证》或《台湾居民居住证》;
- (5)前一学习阶段的学历(学位)证书或国(境)外学历学位认证书(2023年应届毕业生若暂未获得相关证书,请先提供有效证明。考生在2023年9月入学前必须取得国家承认的本科毕业证书或硕士学位证书,否则录取资格无效)。凡于境外获得的文凭须提交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认证

报告;

- (6) 高等教育阶段的学历教育成绩单;
- (7) 前一学习阶段的学位论文全文(2023 年应届毕业生可提交论文主要内容和摘要);
- (8) 可以证明考生学术能力、外语水平及综合素质的学术成果(如专利、学术论文等)、获奖证书、证明材料等。
- (9) 中山大学 2023 年港澳台研究生考试(含复试)考生 诚信考试承诺书。(需签名)

以上材料,按照材料序号排序,用燕尾夹左边夹好,原件报到时备查。不符合报考条件者将被取消复试资格。资格审查材料恕不退回。资格审查未通过的考生将取消复试资格。

二、复试: 现场复试。材料审核合格后, 以现场复试的方式进行综合考核。

(一) 考核方式、内容

考核方式以面试为主,主要是考查考生学科背景、专业理论知识掌握是否扎实,是否具备本专业研究生入学的基本要求以及考查考生实践(实验)能力、综合分析和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、创新能力、写作水平等方面进行综合考察。

硕士考核总成绩为800分,其中外国语100分,专业基础和专业综合各为150分,综合能力为400分。

博士考核总成绩为600分,其中外国语、专业基础、专业综合各为100分、综合能力300分。

(二) 考核时间、评分

1. 报考硕士考生面试时间不少于 20 分钟。报考博士考生面试时间不少于 30 分钟。

2. 每位考生面试结束后,由考核专家现场独立为考生评分。考核专家各自评分的算术平均值为该考生的最终考核分数,成绩保留小数点后两位,四舍五入。

(三)面试时间、地点

面试时间: 2023 年 4 月 12 日下午 14: 30, 地点: 广州市越秀区中山二路 74 号中山大学北校园办公楼后座 315 室三、考核成绩

- 1. 各招生专业(方向)按照总成绩从高分到低分依次确定拟录取名单。
 - 2. 如有以下情况之一的考生,不予录取:
 - (1) 未按规定参加复试者。
 - (2) 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考核不合格。
 - (3) 复试不合格,复试总成绩低于总分60%者。

四、信息公布

将在本单位网站公布招考方案、复试考生名单、复试安排、复试结果等信息。复试结果报学校审核后公布。拟录取名单经审核后将在中山大学研究生招生网上统一进行公示。

五、本实施细则未尽事项,以研究生院相关文件为准。 六、咨询、申诉及监督

(一) 咨询

中山大学公共卫生学院学术与教务办公室

电话: 020-87330519

邮箱: daiwh@ mail.sysu.edu.cn

(二)申诉

中山大学公共卫生学院

电话: 020-87330685, 020-87330725

(三) 监督

中山大学研究生招生办公室

电话: 020-84111686, 020-84113696

邮箱: yzba@mail.sysu.edu.cn

中山大学公共卫生学院 2023年4月6日

附件:

- 1. 中山大学公共卫生学院 2023 年港澳台研究生面试名 单及时间安排
- 2. 中山大学 2023 年港澳台研究生考试(含复试)考生诚信考试承诺书